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2025-001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月6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武汉市汉阳区龙兴西街5号九州通总部大厦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4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30,746,3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6.796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刘长云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出席12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申请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3,963,050	99.7963	6,441,053	0.1933	342,275	0.0104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办理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及其他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37,057,973	97.1871	93,185,383	2.7977	503,022	0.0152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使用临时闲置资金委托理财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1,310,293	99.7166	8,734,758	0.2622	701,327	0.021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8,126,699	68.4861	2,370,081	0.1626	456,916,362	31.3513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申请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1,144,979,382	99.4110	6,441,053	0.5592	342,275	0.0298
2	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办理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及其他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58,074,305	91.8656	93,185,383	8.0906	503,022	0.0438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15,655,285	47.5066	2,370,081	0.2708	456,916,362	52.2226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上述议案4涉及关联交易,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刘树林、刘兆年为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娇、李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215 证券简称:比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城区经济开发区城东新区俞赵江路88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3,380,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450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闻继望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300,000	99.9347	68,700	0.0557	11,800	0.0096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9,500	99.9352	68,200	0.0553	11,800	0.0095

2.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600	99.9347	68,200	0.0553	12,300	0.0100

2.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9,500	99.9352	68,200	0.0553	11,800	0.0095

2.04: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9,000	99.9347	68,200	0.0553	12,300	0.0100

2.0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9,500	99.9352	68,200	0.0553	11,800	0.0095

2.06: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9,500	99.9352	68,200	0.0553	11,800	0.0095

2.07:限售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9,300	99.9350	68,400	0.0554	11,800	0.0096

2.08: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6,500	99.9327	68,200	0.0553	14,800	0.0120

2.09: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9,500	99.9352	68,200	0.0553	11,800	0.0095

2.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9,500	99.9352	68,200	0.0553	11,800	0.0095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9,600	99.9352	68,200	0.0553	11,700	0.0095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9,600	99.9352	68,200	0.0553	11,700	0.0095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9,100	99.9352	68,200	0.0553	11,700	0.0095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9,600	99.9352	68,200	0.0553	11,700	0.0095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8,000	99.9339	68,200	0.0553	13,300	0.0108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304,300	99.9391	63,200	0.0512	12,000	0.0097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299,300	99.9350	68,200	0.0553	12,000	0.0097

10、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意产业园智能厨房家电建设项目相关信息调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330,900	99.9606	36,900	0.0299	11,700	0.0095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6,759,150	98.8230	68,700	1.0044	11,800	0.1726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6,758,650	98.8302	68,200	0.9973	11,800	0.1725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6,755,150	98.8224	68,200	0.9977	12,300	0.1799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6,758,650	98.8302	68,200	0.9973	11,800	0.1725
2.04	发行数量	6758150	98.8229	68200	0.9973	12,300	0.1798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6,758,650	98.8302	68,200	0.9973	11,800	0.1725
2.06	募集资金用途	6,758,650	98.8302	68,200	0.9973	11,800	0.1725
2.07	限售期安排	6,758,450	98.8273	68,400	1.0002	11,800	0.1725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6,755,650	98.7863	68,200	0.9973	14,800	0.2164
2.09	上市地点	6,758,650	98.8302	68,200	0.9973	14,800	0.2164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6,758,650	98.8302	68,200	0.9973	11,800	0.1725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6,758,750	98.8316	68,200	0.9973	11,700	0.1711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758,750	98.8316	68,200	0.9973	11,700	0.1711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758,250	98.8316	68,200	0.9973	11,700	0.1711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758,750	98.8316	68,200	0.9973	11,700	0.1711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6,757,150	98.8082	68200	0.9973	13,300	0.1945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6763450	98.9004	63,200	0.9241	12,000	0.1755
9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758,450	98.8272	68,200	0.9973	12,000	0.1755
10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意产业园智能厨房家电建设项目相关信息调整的议案	6,790,050	99.2893	36,900	0.5396	11,700	0.171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阳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邹杨敏、楼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215 证券简称:比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价格波动暨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2日、2025年1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触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于2025年1月4日披露了《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 2025年1月6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近期股票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价格波动情况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2日、2025年1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触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并于2025年1月6日再次触发涨停。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近期市场对于AR眼镜相关概念较为关注,公司对AR光学显示领域企业上海理湃光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理湃")投资为人民币3000万元,持股比例为5.3764%,持股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投资未达临时公告披露标准,公司已在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截至目前,上海理湃暂未盈利。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2日、2025年1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触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并于2025年1月6日再次触发涨停,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资本市场是受多方面因素影响的市场,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资本市场氛围、投资者心理预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等多元因素影响,对此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提高风险意识。

特此公告。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7日

关于南方兴锦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南方兴锦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南方兴锦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南方兴锦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兴锦利一年定开债券发起

基金代码:013197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9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如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3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1亿元情形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5年1月3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56个工作日低于1亿元。若截至2025年1月9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1亿元,则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基金合同》应当终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本基金进行清算。

三、其他事项

1、若发生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2025年1月10日将为本基金最后运作日,自最后运作日的下一日(即2025年1月11日)起本基金将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不再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合理进行投资安排。

2、若发生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南方兴锦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南方兴锦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7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5年1月9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中的有关规定,相关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受到基金投资的主要境外市场交易日的影响,基金投资所处的主要市场或外汇市场正常或非正常停市,可能影响基金投资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根据美国主要证券交易所于2024年12月30日发布的公告,美国市场将于2025年1月9日(美国全国哀悼日)休市。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持有人利益,根据相关《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有关规定,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决定于2025年1月9日暂停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如涉及)与转换(如涉及)等业务,并自2025年1月10日起恢复下列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定投(如涉及)与转换(如涉及)等业务。

本次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基金如下: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159687	南方基金南方东英富时亚太低碳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2	513650	南方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3	160140	南方道琼斯美国精选REIT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A类份额)
	160141	南方道琼斯美国精选REIT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C类份额)
4	501018	南方原油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6476	南方原油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5	202801	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6	012584	南方中国新兴经济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份额)
	012585	南方中国新兴经济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
7	016452	南方纳斯达克100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份额)
	016453	南方纳斯达克100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
	021000	南方纳斯达克100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I类份额)
8	021189	南方基金南方东英富时亚太低碳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A类份额)
	021190	南方基金南方东英富时亚太低碳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C类份额)

注:上述部分基金如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2025年1月9日暂停期间二级市场交易正常进行。

投资者可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7日

证券代码:688617 证券简称:惠泰医疗 公告编号:2025-002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公司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月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即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311,808股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97,393,764股减少为97,081,956股,注册资本将由97,393,764元减少为97,081,95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2025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信息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债权人如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不影响相关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权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前往公司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申报的方式,具体如下:

1、申报时间: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工作日8:30-12:00,13:00-17:30)。

2、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B栋601

3、电子邮箱:ir@aptmed.com

4、联系电话:0755-86951506

5、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6、邮政编码:518000

7、其它说明: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请在邮件封面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7日

证券代码:688617 证券简称:惠泰医疗 公告编号:2025-001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湘乡大道009号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2,744,13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2,744,1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387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387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葛昊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金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741,110	99.9942	1,388	0.0026	1,633	0.0032

2.00、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预计与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81,676	99.9936	1,826	0.0064	0	0.0000

2.0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预计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2,905,652	99.9967	1,388	0.0033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742,743	99.9973	1,388	0.0027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743,405	99.9986	726	0.0014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金额的议案	20,699,836	99.9854	1,388	0.0067	1,633	0.0079
2.01	关于2025年度预计与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7,314,852	99.9894	1,826	0.0106	0	0.0000
2.02	关于2025年度预计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0,528,948	99.9932	1,388	0.0068	0	0.0000
3	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20,701,469	99.9932	1,388	0.0068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议案3、议案4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与议案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元律师、王赛琪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5-002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月6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月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6区19号楼11层会议室

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吴城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54人,代表股份64,950,5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5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人,代表股份57,000,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38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2人,代表股份7,950,4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67%。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士龙先生及王羽先生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具体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1.00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4,505,7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3151%;反对433,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677%;弃权11,13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505,74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4050%;反对433,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4549%;弃权11,13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01%。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未出席本次会议。

表决结果:通过。

2.00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关联财务资助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4,505,3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3145%;反对43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682%;弃权11,23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505,34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4000%;反对434,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4587%;弃权11,23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13%。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未出席本次会议。

表决结果:通过。

3.00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4,528,2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3498%;反对41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359%;弃权9,33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528,24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6880%;反对413,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946%;弃权9,33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174%。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未出席本次会议。

表决结果:通过。

4.00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4,387,2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1327%;反对416,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419%;弃权146,44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2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387,23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9144%;反对416,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2436%;弃权146,44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8419%。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未出席本次会议。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士龙、王羽

3、结论性意见: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

易方达年年恒春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年年恒春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年年恒春纯债一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29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4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年年恒春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年年恒春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12月3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的第4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年年恒春纯债一年定开债券A	易方达年年恒春纯债一年定开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292	009293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255	1.0245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9,728,763.45	80,190.9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7,755,887.11	72,171.89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080	0.070

注:根据《易方达年年恒春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合同生效满3个月后,若基金在每季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后每10份基金份额可分配利润金额高于0.05元(含),则基金须进行收益分配,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9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月8日
除息日	2025年1月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月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25年1月8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红利发放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25年1月10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可以在基金规定的开放运作期内赎回。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5年1月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经确认并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到销售机构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后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对本次分红无效。

(2)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或登陆网站www.efunds.com.cn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7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公司聘任邹南为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安汇12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场内简称为"货币ETF")的基金经理助理。上述调整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7日

附简历:

邹南女士,理学硕士、国际商务硕士,具有7年证券从业经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投资支持高级专员。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交易员。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ST永悦 公告编号:2025-001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英")持有本公司股票62,159,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30%。

● 本次股份解质押及再质押后,控股股东江苏华英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61,5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8.94%,占公司总股本的17.11%。

公司于2025年1月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英通知,获悉江苏华英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4,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4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1%
解质时间	2024年12月19日
持股数量	62,159,500股
持股比例	17.3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57,500,000股(见"注一")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2.5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00%

注一:由于控股股东办理本解质押和质押业务为同一天,控股股东先办理解除质押业务后再办理质押业务。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是	4,000,000	否	否	2023年12月1日	2025年2月1日	夏伟伟	6.44%	1.11%	偿还债务
合计	是	4,000,000	否	否	2023年12月1日	2025年2月1日	/	6.44%	1.11%	/

注:本次股份质押起始日和质押到期日均为质押合同主债权的起止时间,本次质押实际在中登公司登记时间为2024年12月19日。

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2,159,500	17.30%	61,500,000	61,500,000	98.94%	17.11%	0	0	0	0
合计	62,159,500	17.30%	61,500,000	61,500,000	98.94%	17.11%	0	0	0	0

四、控股股东质押情况说明

1、控股股东江苏华英股份质押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0,000,000股,占所持股份比例的32.1753%,占公司总股本的5.5657%,对应融资金额为54,500,000元;未来一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41,500,000股,占所持股份比例的66.7637%,占公司总股本的11.5488%,对应融资金额为100,000,000元。以上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不含未来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

若公司股价波动到警戒线或平仓线,江苏华英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保证金、提前偿还等。

2、控股股东本次质押所融资金的具体用途是为偿还债务。

3、2022年度-2023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盐城永悦被控股股东江苏华英通过江苏微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协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山东鸿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子公司盐城永悦签订采购合同方式累计占用公司资金6,630.70万元。2024年4月15日,控股股东江苏华英已向公司归还全部占用资金本金及利息。本次股份质押融资并不用于上述情形。

4、控股股东资信情况

(1)控股股东: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时间:2017年05月19日

(3)注册资本:30000万元整

(4)注册地址:盐城市大丰区大中街道永盛路东,瑞丰路南大学生创业园2幢

(5)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及咨询,企业收购、兼并,资产重组咨询及服务,设备租赁;高新企业孵化服务,科技、经济信息咨询,园区管理服务、物业资产管理业务等。

(6)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最近一年	2,244,029,343.93	1,936,655,068.26	40,565,592.78	1,463,666,256.50	307,374,275.68	355,163,038.75	-83,000,657.22	-24,041,170.48
最近一期	2,074,051,206.66	1,727,119,788.56	38,506,873.33	1,254,960,813.05	346,931,418.10	64,809,182.00	-17,987,183.55	

(7)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	重大或有负债	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其对应金额	对外担保
83%	0.45	0.27					

5、控股股东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案由	原告/上诉人	被告/被上诉人	涉案金额(本金)	案件最新进展	进度
借款合同纠纷	盐城市大丰区诚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鸿华融资租赁(江苏)有限公司、北京融科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5.4亿元	2023.11.06收到盐城中院一审判决书,2023.11.21收到北京融科伟业上诉状;2024.04.23开庭	二审程序中
合同纠纷案件执行	中财招商投资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执行人)	中国生态发展(苏州)有限公司,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景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远坤科技有限公司,陈翔,宋伟(被申请执行人)	4,858.1295万元	中财招商投资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向南京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江苏华英持有的16,000,000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该司法拍卖于2024年12月19日被撤回,撤回的原因系当事人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不需要拍卖财产	撤回股份拍卖
合同纠纷案件	缪丽丹	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57万元	一审已经判决,二审上诉中	上诉阶段
合同纠纷案件	沈涛	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00万元	一审诉讼中	一审诉讼
房屋租赁纠纷	南京银行	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7.5万元	一审、二审判决结束,目前执行中	执行程序中

6、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交易情况

截至目前,控股股东江苏华英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

7、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督促相关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控股股东江苏华英与公司相互独立。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对公司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不产生影响,对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